

從「停賊之所」到「鄒魯之風」 ——粵西硃洲島地方開發考察記

錢源初

暨南大學中國文化史籍研究所

2016年8月9日至17日，我有幸參加「廣州灣歷史文化考察行」活動，此次田野考察使我對湛江地區的古代史和近代史有了更多的認識。其中印象最深的是在硃洲島的考察，因為眾所周知，南宋末年「二王」即益王趙昰、廣王趙昺在蒙古軍隊的追擊下，率領大批軍民向南方撤退，其中一度駐扎在硃洲島，饒宗頤、邱樹森、賀喜等學者對此已有論述。¹當我來到硃洲島時，發現該島關帝廟前的空地上放著許多碑刻，根據可以辨認的碑記，我馬上意識到這些是非常重要的民間碑刻文獻，當時縈繞在我腦海的問題是：為什麼這個島上會有如此多的碑刻？這些碑刻講述了什麼內容？當我看到同治間硃洲島巡檢司王近南所題寫的「鄒魯之風」四個大字時，心情不禁為之激動振奮，因為我們知道粵東潮汕號稱「海濱鄒魯」，「鄒」為孟子故鄉，「魯」為孔子故鄉，意為文教興盛之地。對比於粵東，硃洲島何以稱之為「鄒魯之風」？儘管這可能是士大夫對於文教建設的寄託，更有可能這是建立在一定的文化開發之上的真實寫照。由此引發的問題，引導著我思考歷史時期硃洲島的開發實況是如何變遷的？

今天的硃洲島隸屬於湛江市經濟技術開發區，距離市區約40公里。宋代隸屬化州路吳川縣的硃洲島處於早期的開發階段，朝廷在此設立軍事駐防單位，作為中國沿海海防的一環。宋代硃洲島曾設「鎮」，由於「鎮」通常置於人煙繁盛處，表明硃洲軍事交通位置重要。

文獻顯示，宋代硃洲島被官方批評為容納海賊的場所，即「停賊之所」：

（隆興元年）十一月十二日，臣僚言：「竊見二廣及泉、福州多有海賊嘯聚，其始皆由居民停藏資給，日月既久，黨眾漸熾，遂為

海道之害。如福州山門、潮州沙尾、惠州深落、廣州大奚山、高州碙州，皆是停賊之所，官兵未至，村民為賊耳目者，往往前期告報，遂至出沒不常，無從擒捕。乞行下沿海州縣，嚴行禁止，以五家互相為保，不得停隱賊人及與賊船交易。一家有犯，五家均受其罪，所貴海道肅清，免官司追捕之勞。」從之。²

這段材料被學者廣為引用，總體上講述在南宋官員眼中的福建、兩廣沿海海賊情況。從引文可見，對於這些「海賊」，官府和村民持有不同態度，官府設法整治打壓，村民則為其通風報信。官員不准村民與「賊船交易」，村民卻與「海賊」之間存在某種商品經濟貿易關係，從而冒險為他們提供線報。暗示這些「海賊」有可能是進行海洋經濟貿易的走私者。硃洲島正好位於從雷州到化州的海路之上。因此，通過硃洲島可以北上閩浙，下達雷瓊。2000年6月，湛江市太平鎮通明港村民在硃洲島南部海域處打撈到元代瓷瓶，同時出土一枚非洲大象牙。³這是宋元時期雷州半島對外貿易的反映。

由於硃洲島位於雷州、化州犬牙交錯處，具有優越的軍事戰略地位，因此宋元鼎革之際，硃洲島一度成為南宋二王的行朝之地。《宋史》記載元至元十五年，「昰欲往居占城不果，遂駐碙洲。遣兵取雷州。」⁴「碙洲」即是硃洲島。元末，中原各地紛紛起兵，嶺海隨之騷動。至正年間，麥福來（麥福、麥伏）、羅仲仁等聚眾為寇，嘉靖《廣東通志初稿》卷三十五〈海寇載〉：「元至正二十五年冬十月，海寇麥福來、羅仲仁等劫掠石城縣，復攻信宜，入城劫虜人民，搶去印信。惟時本縣牌兵黃子壽率民兵戰退，又得完印歸縣。賊懼，復入海為寇」。麥福一夥「入海為寇」後攻佔硃洲島。實際上，與麥福來同夥的羅仲仁正是硃洲人，並且早

在至正四年已經成為地方「惡霸」，事蹟見於元代虞集給曾擔任海北海南道肅政廉訪司使的山西太原人呂流的神道碑記上：

雷境有譚福旺者，據險遠，擅脔剝其民。或忤己，必因官府文致其死，或竟殺之。其勢延水陸數百里，有司莫敢問。帥府懸捕盜之賞，譚持檄遍虐其鄉，俘平民以獻，曰此盜也。又執傍近之人，以告曰此賊黨也。凡百十人，有司通為奸利，獄久不可決，會陳斗柄被追攝，與捕卒相拒，譚大煽其虐，無辜甚眾，吏更蔽之。公亟命捕譚至，罪如山積，一一欵服。碭州民羅仲仁，與譚並稱二豪，逮治之，罪尤甚於譚。二酋服辜，海民始得安。⁵

這裏顯示，碭洲島民羅仲仁與譚福旺「並稱二豪」，譚福旺「其勢延水陸數百里」，魚肉鄉民，為非作歹，官府也不敢將其治罪，而羅仲仁「罪尤甚於譚」，因此羅仲仁的劣跡更多，危害更大。羅仲仁是碭洲本土島民，他的惡勢力已經影響到海島的經濟發展，他伏法後「海民始得安」。可見到了元代，碭洲島仍是「海賊」的聚集之所，甚至出現勢力大到可以控制「海民」的土豪。碭洲島的開發由於這些土豪的干涉而進展緩慢。

明清時期，隨著海外貿易的發展和海島移民的遷徙，碭洲島開發程度日漸加深，發展更為充分，開發過程中也呈現出不同的面相。明代對於近海海島的管轄佈防更為重視，在沿海地區建立衛所、設置巡檢司等，構築海疆壁壘。清代碭洲軍事佈防的加強仍和打擊海上不法活動有關。清初廣東學者屈大均認為「廉之龍門島，高之碭洲，雷之澗洲、蛇洋洲，皆廣百里，開闢之可以為一縣，皆廣南之餘地在海中者也」。⁶即碭洲面積寬廣，可以升級建縣。清初碭洲巡檢司一度荒廢，乾隆《高州府志》卷五〈事紀〉記載雍正八年廣東總督郝玉麟上言稱：「洲民生齒日繁，商賈輻輳，易滋奸弊，武職未便兼理民事，而邑令相距一百四十里，中阻重洋，請設巡檢駐劄安輯」，於是建議設立碭洲巡檢。正是因為碭洲島孤懸海中，碭洲營駐軍既是

海防防衛者，也是海島的開發者和建設者。乾隆時期碭洲島是一個有軍事駐防、村落、廟宇的地方，碭洲營位於碭洲島中心，形成一座城，有東南西北四個門。島上四周有汛口環繞，中心地帶形成碭洲街，分佈眾多村落。除了巡檢司，還有天后廟、武廟、雷神廟、演武廳等建築。

乾嘉時期華南海盜寇掠活動相當活躍，鄭一主持的海盜大聯盟一度以廣州灣和碭洲島為據點。⁷劉平指出澗洲、碭洲兩島成為海盜理想巢穴的原因是其人跡罕至和巡海官船無法遠航外海進剿海盜。⁸嘉慶元年吉慶奏稱擬將廣東沿海長達二千餘里海防分為東、中、西路巡防捕盜，「西路高雷廉瓊所屬洋面每有盜匪伺劫商旅」，於是派兵船 30 號赴龍門、碭洲、澗洲等處加強巡緝搜拿。⁹嘉慶十五年總督百齡為了進剿烏石，將原隸雷州參將的東山汛雷州右營改隸碭州都司兼轄，嘉慶《雷州府志》卷十三〈海防〉記載云：「移雷州右營守備於東山墟，不隸雷州參將，就近歸碭州都司兼轄」，增強碭洲島的軍事力量。

嘉慶三年，碭洲營水師刻《千秋著美碑》鼓勵全營相親相愛，「互相扶助為先」，立下九條「公幫」細則。魏珂對此解讀認為碭洲營營兵收入非常有限，簽訂幫銀條例是作為生活自保的一種方式。¹⁰儘管營兵收入有限，但是他們積極捐資建設碭洲北港，道光八年《捐開北港碑記》（見附錄一）記錄了當時的建造情形，在建港者看來，建造北港主要有軍事和商業兩個目的：第一、軍事上方便「舟師查緝」，就近停靠；第二、商業上方便「往來採捕」，遇險不虞。賀喜認為這次工程主要在於加深北港，並將碑文中的「眾」與碭洲津前天后宮乾隆二十九年鐵鐘銘文中的「罟長」「招罟」「罟丁」等字眼聯繫起來，認為「這顯示當時漁民中已經有了罟長與罟丁的組織」。¹¹碑文所提到的「罟棚」（又稱罟朋）是集體捕魚的經濟生產組織。雍正七年官府規定允許「蟹戶」在「近水村莊居住，與齊民一同編列甲戶，以便稽查」。¹²從罟棚組織捐資建設北港來看，此時碭洲島的水上人家已經「編列甲戶」。因為嘉慶十五年百齡奏稱：「碭洲周圍三十里，煙戶二千七十餘家；東海圍……；廣州灣……皆編列牌保甲長，造冊備查。」¹³與前

述康熙之前的「千餘家」相比，道光年間硃洲已有「煙戶二千七十餘家」，戶口的增加應是水上人上岸定居的結果。

明清硃洲島的文化開發建設體現在廟宇的修造和書院重修上。天后是產生於宋代的航海守護神，雷州半島修建不少天后宮。其中硃洲島津前天后宮是福建莆田南遷到此墾荒的吳姓先民在明正德元年修建。該廟在咸豐六年重建，遺留至今主要有復古的「海不揚波」牌坊、乾隆年間鐵鐘、道光五年寶爐爐座、光緒六年吳川縣硃洲司巡檢葛誠敬獻「海國旂幟」匾額。天后是沿海地區的常見海神信仰，這與硃洲島作為海路樞紐的情況一致，是海洋文化的體現。此外，今天硃洲島仍存在紀念南宋三忠的廟宇，西園村平天廟紀念文天祥；黃屋村調蒙宮（大侯王宮、大王廟）紀念陸秀夫；孟崗村高崗廟紀念張世傑。這個時期，國家正統文化的代表儒家文化也通過建造「三忠祠」強調忠義觀，通過修建書院傳達儒家思想。

現存北港村鎮天府廟前的同治五年《告示碑》風化嚴重，碑文難認。從光緒年間的《告示碑》（見附錄五）碑文來看，硃洲島上有一轎夫頭壟斷當地抬轎市場，如果路途遙遠，就要求「飯食另給，工錢加倍」，結果遭到茂名呂超元的投訴，並通過監生、州同、武生、十甲甲等請呈硃洲司將此轎夫頭處治。吳川知縣於是公示「禁革事」，要求「公平給價」，「不准再有夫頭」。從中可以看到，近代硃洲島在官府、地方士紳的合作之下調控市場，進行社會管理，保證市場公平。

與此同時，硃洲島道路進行有計畫的修整。現存同治七年王近仁撰寫《建修深井路碑》（見附錄二）可以看出當時修路的基本情況，該碑記正文短少，大部分是捐款者名單。從碑文可見，同治六年，硃洲巡檢王近仁修建康皇廟前路，由於「經費難籌」而無法連深井路一併修整。次年，王近仁召集同人紳民捐款修路，他自己捐錢兩千文，使工程得以完成。值得注意的是，碑文記錄了「硃洲海關捐錢四千」，硃洲海關應指前述粵海關硃洲稽查口。可見，粵海關作為官方納稅機構積極參與粵西地方文化建設和公益事業。同時可以看出，硃洲島開發建設中接受各方的捐資與大陸地方並無不同。

此外，碑文提及「硃洲鹽埠捐錢貳千」，則證明此地存在鹽埠市場。

王近仁是湖南善化人，同治年間任硃洲司巡檢，光緒《吳川縣誌》卷五〈職官傳〉稱他「慈愛而廉明，硃洲居海外，素少讀書之士，近仁修復翔龍書院，捐廉置產，以贍生徒膏火，聘賢師教之，且復修道路，設同善堂，硃人感德，奉其祿位於賓興祠薦馨香焉」。「復修道路」即是指前述的修復康皇廟前路、深井路的事蹟。

王近仁開發建設硃洲的另一大措施是帶頭修復祥龍書院，增設田產補貼生徒。同治八年林植成撰寫的《重修翔龍書院碑誌》（見附錄三）有所提及，咸豐初年，硃紳寶熙曾捐資將翔龍書院遷到都司署附近。寶熙為清代將軍寶振彪之子，以父振彪恩蔭知縣，署泉州府同知。因為「海颶頻興，瓦檣頹倒」，到了同治八年吳川知縣莫東奎和王近仁牽頭倡議重建。道光年間狀元林召棠題寫的「祥龍書院」，王近仁題寫的「鄒魯之風」石刻至今尚存。王近仁「贍生徒膏火」的事蹟見於同治八年陳仁皋撰寫的《增捐書院膏火碑記》（見附錄四）。以王近仁為首的仕宦以極大的熱情積極參與硃洲島的開發建設之中，使硃洲島的文化建設取得不少成就。因為古代硃洲島開發過程中軍事防禦佔有很重的比例，島上的尚武文化濃厚，因此出現了寶振彪、招成萬等武將，即所謂「宏韜偉略，奮武以佐，興朝名將，恒數數出」。但是文化建設顯然是相對滯後的，直到同治年間才真正開始重視文化建設，時任硃洲司巡檢的王近仁「以開斯文之運」，於是「欲昌隆學校，大啟國家文明之治」，增加書院膏火，實際是為了實現硃洲島達到「鄒魯之風」所作的努力。

註釋：

- ¹ 參見饒宗頤，《九龍與宋季史料》（香港：萬有圖書公司，1959）；邱樹森，〈南宋二王南奔對嶺南經濟文化的影響〉，《北方民族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1 年，第 2 期，頁 5-13；賀喜，〈流動的神明：硃洲島的祭祀與地方社會〉，《海洋史研究》，第六輯（2014），頁 230-252。
- ² 徐松輯，劉琳等校點，《宋會要輯稿》（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頁 8862-8863。
- ³ 陳立新，《湛江海上絲綢之路史》（香港：南方人民出版社，2009），頁 162。
- ⁴ 脫脫，《宋史》（北京：中華書局，1985），卷 47，頁 944。
- ⁵ 李修生主編，《全元文》（南京：鳳凰出版社，2004），卷 890，頁 492。
- ⁶ 屈大均，《廣東新語》（北京：中華書局，1985），卷 2，頁 29。

- ⁷ 穆黛安著，劉平譯，《華南海盜：1790-1810》（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7），頁 55、69。
- ⁸ 劉平，趙月星，〈從《靖海氛記》看嘉慶廣東海盜的興衰〉，《國家航海》，2016 年，第 1 期，頁 36-51。
- ⁹ 清實錄館，《清實錄仁宗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6）（第 28 冊），頁 174。
- ¹⁰ 魏珂，〈清前期廣東綠營兵生存狀況之考察——以硃洲營為中心〉，《湛江師範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2008 年，第 4 期，頁 58-63。
- ¹¹ 賀喜，〈流動的神明：硃洲島的祭祀與地方社會〉，《海洋史研究》，第六輯（2014），頁 230-252。
- ¹² 清實錄館，《清實錄·世宗實錄》（北京：中華書局，1985）（第八冊），頁 79。
- ¹³ 盧坤等修，《廣東海防匯覽》，卷 33，頁 567-568。收入陳建華主編，《廣州大典》（廣州：廣州出版社，2015），第 331 冊。

附錄：

一、《捐開北港碑記》

硃洲營閩府序

嘗謂兩暘時若，固聖世之休征；烈風怒濤，亦天時之不測。茲硃洲孤懸一島，四面汪洋，彌盜安良，必藉舟師之力。且其水道綿澳，上通潮福，下達雷瓊，往來商船及採捕罟漁，不時灣聚。奈硃地並無港澳收泊船隻，致本境舟師商漁各船坐受其颶台之害者，連年不少。本府自千把任硃而陞授今職，計蒞硃者十有餘年，其地勢情形可以諳曉。因思惟北港一澳，稽可灣船，但港口礁石嶙峋，舟楫非潮漲不能進。於是商之寅僚，捐廉鳩工開闢，數越月厥工乃竣，迄今港口內外得其夷坦如此，則船隻出入便利，灣泊得所，縱遇天時不測，有所恃而無恐。在軍兵，則舟師查緝，陡遇颶台得以就近收澳，而朝廷經制戰艦可保。在商漁，則往來採捕，可以寄撓守風，險阻不虞。此乃一舉兩得，軍民相宜，其於為國便民之道，或亦庶幾其少補云，是為引。所有捐題銜名臚列於左：

特授廣東硃洲水師營都閩府鄧旋明、千總阮廷燦、把總何朝陞、吳金彪、林鳳來、外委唐振超、蘇維略、房士元、吳勇、陳必成暨合營記名百隊兵丁等。

監生李超明兩眾	□景全	李振啟兩眾	黃信揚	李圖振兩眾	□□□	吳作舟兩眾	□□□
	石□□		何士賢		□□□		□□□
	□文賢		□□□		□□□		□□□
□□□兩眾	□永興	李佳珍兩眾	周志全	吳方駿兩眾	□□□		

以上各棚助銀四元

罟棚總理吳景西助銀二元

道光八年歲次戊子季秋下浣吉旦立

二、《建修深井路碑》

丁卯冬，余偕同人共修康皇廟前路，擬將□局以後連此深井一帶，均使其平坦，無奈歲聿雲暮，經費難籌，是以暫緩其事。今春□紳諸君揖余而言曰：「公修前路，美則美矣，願終成此美。」余曰：「噫！固余素志微，君言余□□忽矣。」於是再集同人紳民勸擲囊橐以修之，功既成，聊志數言，勒諸貞珉，以垂永久。

今將捐資芳名開列於後：

欽賜花翎協鎮銜侯先參府署硃洲營都府梁官印卓高捐錢壹拾五千

硃洲海關捐錢四千

欽賜藍翎州同銜卓異侯陞即補縣左堂硃洲分司王官印近仁捐錢貳拾千文

硃洲鹽埠捐錢貳千

硃洲營分府即陞守府黃官印成龍捐錢三千文

硃洲營總司即陞分府許官印鳳翥捐錢三千文

首事吳慶記捐錢三千

梅棻史聚益捐錢陸千

將軍第陳捐錢壹千

昭武第陳捐錢五千

沈悅盛捐錢拾五千、寶王美捐錢拾五千、陳尚進捐錢陸千、吳恒發捐錢陸千、李玉麟捐錢五千、

寶可興捐錢四千

李信興、高聯興、寶可復，以上各捐錢貳千文

李明輝、李合興、高義興、陳宏發、陳元喜，以上各捐錢四百文

何啟榮、陳尚中、黃光輝、黃光英、寶志輝、林炳山、鄧朝貴、謙益號、曾金新、何聚源、林玉麟、

鄧朝隆、葉廣彪、梁光朝、周良發、李進朝、尤和合、馮應圖、黃啟志、鄧玉新、何振升、

許金興、歐連祥、何天成，以上各捐錢三百文

梁光耀捐錢五百

梁發聖、高輝山、曾實珍、陳財源、林開祥、曾善安、劉國勝，以上各捐錢貳百文。

大清同治柒年歲次戊辰季春吉旦楚南王近仁書

三、《重修翔龍書院碑誌》

從來學校為人才風化之源，而書院又為學校所深資者也。考唐開元所建麗正書院，則書院之名實始於此。然當時不過館詞臣，藏典籍耳。至宋慶曆中，石命天下州縣皆立學校，設官以教焉。繼辟書院，延通儒以廣課士焉。而元明因之，我朝治教休明，特隆正學，於省會、府州縣立學之外，更致意書院。今陝鄉窮壤，莫不有焉。實有以匡庠序之教，而不逮也。學校實取材於此，孰謂書院之建為小補哉？吳川之南有硃洲焉。虎石排乎三面，濤環於四周，斯亦海島之絕險者也。當端宗之季，為元兵所迫，左丞相陸公、越國公張公、信國公文公，奉端宗由福而航粵。文信公屯兵江浦，為戰守計，丞相陸公、越國張公，卜硃而遷。端宗享國未及一年，帝昺繼立，登極禮成，有龍拏空而上，因改硃洲為翔龍縣。凡政令紀綱，皆出陸、張二公之手。陸公日書《大學》章句以勸講，遂建書院，名龍翔焉。夫以當日流離播遷，陸相尚關心於道學，蓋其意以為古人有一成一旅，而恢復先業者。學校為興賢育才之地，可忽視為要圖歟？是陸相之建此，亦大學教育之深入人心也。書院歷久，屢圯而遷。咸豐之初，硃紳寶熙捐資倡率，復遷於都司署之左山。但海颶頻興，瓦檣頹倒，父老呈請巡司王公，公惠受勤能，由文大令莫邑侯札下修之。士庶樂從傾囊，囊舉聿成，棟宇三間，東西並列齋房，左為三忠祠，右為寶興祠，佈局則與明嘉靖間大同而小異。自是課徒得所，禮聘賢師，則多士如林，蒸蒸日上，當亦不忘書院所來由。將見慕陸相之精忠，而□□早辨究陸相之理學，而心術以純，

則所處不愧為名儒，所出不慚為良吏，我國家右文興化，知不限於偏隅，而選俊登賢，莫調塵露，無裨於山海也。董事勸捐者，都戎陳君魁麟，上舍生陳君魁元，吳君士熙、李君光顯。亦興其勞者，贊政白君登輝也。增貢生選用州判邑人林植成撰。

督修首事：沈邦寧 孔廣文 方□興 吳開爵 竇壯威
招步魁 □□□ 竇壯文 周世標 黃紹珠
□□安 吳嘉樹
十甲首事：譚士表 竇可敬 梁文炳 吳啟信 梁明文
洪和拔 譚上信 竇美春 譚德政 陳寶宏

大清同治八年歲次己巳秋月穀旦立石

四、《增捐書院膏火碑記》

自來文教之興，由於學校；學校之隆，由於司牧。今少尉王公巡司硃洲，烏知非天遣以開斯文之運哉。夫硃洲一叢爾之區，宏韜偉略，奮武以佐，興朝名將，恒數數出，獨文人學士，古今罕見，豈造物生材，域以一偏？抑亦主持文教未有如公之樂育為懷，振興是力者。公名近仁，號壽山，楚南長沙府善化縣人，□世有令德，為時良吏，本其慈愛，以礪廉明。初下車，即欲昌隆學校，大啟國家文明之治，奈書院傾圮，工程浩繁，艱於修復，旦夕焦勞，遂捐廉以倡率而實興之，爰集紳耆議題領囊樂助，皆有急公慕義之情，申報大令飭行共襄此舉，數載於斯，乃得落成，雖然育才得所，延師無資，彼都人士無從獲益，不亦虛糜修葺之費哉，而公樂善美意，有加無已，再捐廉俸買受瓦鋪壹間，交齋長首事遞年批租以充書院膏火，可謂善作善成矣，嘉惠士林，鼓勵士子，人文自茲蔚起，為功非淺鮮。他如路平崎嶇，以恤行客；堂開同善，以憫無家，皆多德政，難以枚舉，凡我同人被其厚澤，雖建祠特享播之弦歌，勒之金石，不過涓埃之報耳，茲乃力為辭謝，謙退不敢，自□因創賓興一祠，奉祿位於座，中以硃洲先達配之，庶俎豆升香，垂諸永久，以志不忘大德云。邑人庠生陳仁基敬撰。

記開：

買受史聚益舊瓦鋪壹間，契價紋銀八十兩正。另為修葺，又用工料銅錢一百千文。投稅嘉字一號，每年收租可得錢一十八千文以充祥龍書院膏火之費。其鋪坐落硃洲正街，坐東向西，四至開列於後：東至陳家牆，西至大街路，南至阮家鋪牆，兩家同七十桁。北至陳家牆，兩家同七十桁。鋪契備卷存署，逐任移交合併注明。

大清同治八年歲在己巳冬月穀旦刊石

五、《告示碑》

欽加同知銜特授吳川縣正堂加十級記錄十次唐為出示禁革事。現奉府憲楊批據，茂邑呂超元赴轅呈稱：伊學習地理，去年偶到硃洲地方，伊之夫轎亦到硃洲住宿以便往來。不料硃洲有一夫頭，備轎養夫，包住商客往來，凡自帶夫轎，主人不得叫扛，伊即查問土人。據稱：凡有客人到硃，必需要用此處夫轎，即拉轎過街，路不三里，每名要錢三百文。若再加遠，飯食另給，工錢加倍。遇有婚嫁等事，便照數推索，貧民受累不堪，懇請禁革等情。奉批據稱硃洲地方有夫頭把持勒索，如果非虛，殊屬可惡。仰吳川縣查明嚴禁，以便行旅，並飭硃洲司巡檢一體知照等因，到縣奉此正在批飭間，隨據監生吳繼良、州同梁炳漢、武生方雄山、梁勝東、十甲首譚振美、鄧振武、譚敬楷、譚德政、竇明文、梁文龍、方大富、譚士信、竇時經、吳光連等具呈，以硃洲王開隆、梁潘龍向司瞞聲充當轎夫頭目，把持勒索，凡遇嫁娶，先索厚規，愈索愈多，如過窮民勢至萬難，呈即勒石示禁等情。當批現奉大府憲批給，茂民呂超元控詞，核與前等所呈情即大略相同，以此壟斷，實為法所不容，侯即查禁拘究，並札硃洲司將轎夫頭革除，以清積弊可也。除此揭

示，並札硃洲司嚴行革除，不准再有夫頭名目外，合行出示，勒石嚴禁。為此示諭硃洲附近居民人等知悉，自示之後，凡遇民間嫁娶及客商往來所需夫輿，任憑公平給價，永遠不准再有夫頭名目。倘有無賴之徒，仍敢藉名居奇勒索，一經查出，或被告發定，即拘禁重懲。各宜稟遵毋為，特示。

光緒十□年六月十三告示，發仰硃洲街曉諭

活動消息

非物質文化遺產項目——傳統正一儀式：生命禮儀與社區儀式教育及保育計劃

傳統正一儀式工作坊

2018年5月－10月 (共10節)

接受公眾報名，名額50人
學員出席率達七成者
可獲頒發證書



主辦 華南研究 香港科技大學 華南研究中心

資助 THE LORD WILSON HERITAGE TRUST

報名及查詢 電話 2358-8939 電郵 schina@ust.hk